

独立董事 2014 年度述职报告

作为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规定，忠实履行职责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，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以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就 201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

1、谢荣：男，1952 年 11 月生，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博士，教授，博士生导师，中共党员。

曾任上海财经大学讲师、副教授、教授、博士生导师、会计学系副主任，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，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副院长；现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教授，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，中国中药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，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，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2、薛云奎：男，1964 年 2 月生，西南大学博士，教授，中共党员。

曾任西南大学副教授，上海财经大学博士后、教授、博士生导师，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副院长，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；现任长江商学院会计学教授、副院长，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，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，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，大连万达商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，万达酒店发展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3、王旭：男，1956年1月生，德国达姆施塔特大学博士，教授，博士生导师。

曾任东北工学院助教、讲师，德国达姆施塔特大学科研助理，德国国家神经生物研究所研究员；现任东北大学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、博士生导师，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4、就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进行说明

我们不存在以下影响独立性的情形：（一）、在本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、主要社会关系。直系亲属是指配偶、父母、子女等；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、岳父母、儿媳女婿、兄弟姐妹的配偶、配偶的兄弟姐妹等；（二）、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%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；（三）、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%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；（四）、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三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；（五）、为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、法律、咨询等服务的人员；（六）、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；（七）、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人员。

因此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。

二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

本年度我们出席了公司召开的全部董事会，谢荣独立董事参加了1次股东大会。在董事会会议上认真审议议案，并以严谨的态度行使

表决权。本年度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均进行了审议并投了同意票，未出现弃权或不同意的情况，并对关联交易情况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在履行职务时，我们重视到现场和公司高管人员进行沟通，对投资项目等重大事件进行问询并实地考察，在公司积极配合下，积极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。

三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项的情况

1、关联交易情况

我们认为，公司 2014 年度关联交易的审议和表决符合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遵循了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要求；公司作为企业自动化与信息化技术解决方案的提供商，2014 年度关联交易属公司日常经营中必要的、持续性业务，遵循了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，关联交易价格公允、合理，未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，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

2、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

经核查，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的情况。

3、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

公司严格按照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。

报告期内公司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，对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进行了置换，经核查，本次募集资金的置换程序合法、合规，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，不影响募集资金

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4、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

我们核查了公司根据相关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的情况，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是合规合适的。

5、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

公司本年度未有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的情况。

6、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

本年度公司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该所认真履行职责，圆满完成公司审计工作。

7、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

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，严格执行《公司章程》对分红政策的规定，报告期内按时完成了 2013 年度利润分配工作。

8、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

公司及股东的各项承诺均得以严格遵守，未出现公司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违反承诺事项的情况。同时将承诺履行情况向投资者进行了公告。

9、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

公司严格执行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，对按规定需要披露的事项均能及时、准确、完整地予以披露，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并进行自查，进一步提升了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质量。

本年度公司共发布临时公告 43 次，定期报告 4 次。

10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

公司根据《内部会计控制规范-基本规范（试行）》等有关法律和法规的要求，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，并使之得到有效运行。本年度公司制定了内部控制工作方案并严格执行，年度内发布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。

11、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的运作情况

本年度董事会及其下属的专门委员会，按照公司章程、董事会及专业委员会相关制度进行规范运作。及时召开会议，对公司战略、审计和薪酬管理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，形成会议纪要提交董事会，强化了董事会的决策功能，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。

四、总体评价和建议

2014 年度，我们忠实勤勉的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，在新的一年里，我们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，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，诚信、勤勉、谨慎、认真地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特此报告。

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

谢荣、薛云奎、王旭

述职时间：2015 年 2 月 28 日